

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6 月 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王建裕先生的通知，获悉王建裕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补充质押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延期购回和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王建裕先生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14,400,000 股在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质押期限 2 年。经公司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，上述质押股份同比变动为 30,240,000 股。王建裕先生现将其持有的 8,0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用作对上述股份的补充质押（此部分补充质押的股份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建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0.00%。本次质押后，王建裕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总数为 38,24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5.8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76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

本次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目的系个人融资需求。王建裕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、个人收入等，质押风险可控。待回购期间，公司股票价格若下跌等导致履约保障不足，触及预警线、平仓线的，王建裕先生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。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5 日